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1-039

债券代码：128113

债券简称：比音转债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提前赎回“比音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比音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比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不提前赎回“比音转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63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公开发行了689.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89亿元，期限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04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6.89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7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比音转债”，债券代码“128113”。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比音转债”自2020年12月2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为2020年12月21日至2026年6月14日。“比音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14.90元/股。

二、“比音转债”触发提前赎回条件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上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自 2021 年 3 月 16 日起至 4 月 27 日收盘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有 15 个交易日不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 (含 130%), 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比音转债”本次不提前赎回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比音转债”的议案》,考虑到“比音转债”自 2020 年 12 月 21 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公司决定本次不行使“比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比音转债”。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 202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7 月 27 日)“比音转债”在触发赎回条款时,均不行使该权利。在此之后若“比音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比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可转债的情况

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 2020 年 10 月 28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比音转债”的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